

证券代码：300768

证券简称：迪普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7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4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19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关巍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经审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以募集资金2,000.00万元及自有资金1,00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有利于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正常运营，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分别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为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分别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为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分别

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为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8月28日